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智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负责天智航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半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天智航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1年上半年天智航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1年上半年天智航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天智航经营情况，对天智航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天智航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天智航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天智航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天智航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天智航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天智航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1年上半年，天智航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上半年，天智航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1年上半年，经保荐机构核查，天智航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1年上半年，天智航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持续督导期内，不存在需要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公司尚未盈利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骨科手术机器人的创新医疗器械企业，存在前期研发投入高、获批上市销售流程时间长等特点。同时，公司主要产品骨科手术机器人进入临床手术尚处于起步期，增进医院、医生、患者对骨科手术机器人的认知程度尚需一定时间。报告期，公司尚未能实现盈利，预计公司短期内无法现金分红，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不利影响。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面临较大挑战的风险

骨科手术机器人产品技术壁垒高，具有研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的特点。目前，公司在研项目较多，既包括新产品研发，也包括基础技术研究。公司无法保证新产品能够按照预定计划完成临床试验、型式检验、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注册审评以及最终能够形成批量的销售。基础技术研究也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

2、重要知识产权被侵犯，核心技术发生泄密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骨科手术机器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骨科手术机器人综合了机器人技术、计算机网络控制技术、数字图像处理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和医用外科技术。

公司在技术水平和产品创新方面很大程度依赖于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核心技术，存在公司核心技术发生泄漏的风险。若公司相关核心技术遭到泄密，并被竞争对手所获知和模仿，则可能会损害公司的竞争优势，并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诊疗方法和基础技术突破，可能对现有技术发生替代风险

公司的第三代骨科手术机器人产品，是目前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基于影像实时导航与机器人技术的通用型骨科手术机器人。但是，如果骨科手术出现颠覆性的诊疗方法，市场上可能出现比“天玑”骨科手术机器人更优的产品或解决方案，进而形成对公司产品的替代效应。同时，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追踪并掌握新的技术并开发新的产品，技术替代将使公司丧失先发优势，进而失去竞争优势，带来经营风险。

（三）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手术机器人行业快速发展，全球范围内的骨科手术机器人行业中主要企业均被美敦力、史赛克、捷迈邦美等大型跨国医疗器械公司收购。目前美敦力旗下MazorRobotics公司的Renaissance和Mazor X以及捷迈邦美旗下MEDTECH公司的ROSAONE获批在国内上市销售，与公司在脊柱辅助手术领域已经展开直接竞争。上述竞争对手拥有更雄厚的财力、研究及其他资源，更大的营销力度，更高的品牌知名度，将增加发行人的竞争压力。同时，史赛克旗下MAKOSurgical公司的RIO已获批在国内外上市销售，较公司在研产品关节置换机器人具备先发优势。另外，国内部分企业也在加强相关技术研发和临床试验，目前深圳市鑫君特智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旗下机器人产品已经获得NMPA许可证，未来市场存在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如果未来无法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无法快速应对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面临现有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2、重要部件持续稳定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光学跟踪相机和机械臂是公司骨科手术机器人的重要部件，生产商分别来源于加拿大和丹麦，公司与光学跟踪相机和机械臂的国内代理商分别签署了框架协议，保持了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如果未来与相关供应商在商业条款上未能达成一致，或因为发生自然灾害、国际贸易争端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光学跟踪相机和机械臂供应中断或价格上涨，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延续注册失败风险及在研产品无法注册的风险

骨科手术机器人需要经过原理样机的设计开发、设计验证、注册产品标准的制定、工业样机定型、产品注册检验、临床试验、技术审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审核等环节，并最终获得 CFDA/NMPA认证，才能上市销售。医疗器械注册证到期之前，需要进行产品延续注册，如果未获得延续注册批件，产品将无法销售。公司现有已获注册证的骨科手术机器人未来无法获得医疗器械延续的注册证，或者在研产品无法获得药监部门的注册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骨科手术机器人销售均价存在可能下降的风险

公司陆续推出不同机型的产品以满足不同层级的医疗机构针对骨科手术机器人的差异化需求。基于不同机型的产品，公司制定了差异化价格策略，若价格较低的机型销量占比增加，公司骨科手术机器人均价将下降。若公司推出差异化机型产品后产品均价下跌，且销售数量未能如公司所预计的相应增长，将导致公司收入下降，可能带来公司亏损继续扩大。

5、直销医疗机构客户销售占比不具规律性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对于公司销售能力很好覆盖，能提供及时服务的区域的医疗机构，公司通常会尽可能采用直销的方式，目前公司直销客户主要是北京区域。由于终端医疗机构在采购骨科手术机器人后通常不会在短期内频繁更换或重复采购同类产品，这就导致公司直销医疗机构客户销售占比不具有规律性，再加之新冠疫情等不可预知的特殊事件的发生，也可能进一步加大这种不规律性，甚至可能出现在一个完整报告期内无直销的情况。

（四）行业风险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均在中国境内，国家药监局对医疗器械行业实行分类管理和生产许可制度，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我国行业监管要求，则产品注册许可、生产经营许可可能被暂停或取消，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在全球范围内爆发，对公司业务产生了较大影响，导致公司主要产品骨科手术机器人销售数量较2019年度有相当幅度下降。截至目前，国内疫情控制相对较好，如果未来发生新型冠状病毒再次爆发且不能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形，则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持续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1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2021年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6,396,611.44	47,757,306.35	5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706,806.56	-34,066,671.5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66,576.57	-52,241,586.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86,153.02	-72,594,433.0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8,824,968.23	996,031,484.25	-2.73
总资产	1,166,628,542.36	1,119,280,166.10	4.23

2021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2021年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5.9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9.13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12	65.05	减少3.93个百分点

2021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7,639.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97%，主要原因：

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骨科手术导航定位机器人销量及销售额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骨科手术导航定位机器人的采购招标、装机、市场推广活动逐渐恢复，骨科手术导航定位机器人销量及销售额亦有所增长。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13.62%，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735.26万元，导致报告期亏损额有所扩大。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收窄437.50万元，同比收窄8.37%，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901.51万元，同比减少49.60%。

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60.83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5、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增长4.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2.73%。总资产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7,153.3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净利润亏损有所扩大，导致未分配利润亏损额有所增长。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骨科手术机器人行业的领军企业，始终专注于骨科手术导航定位机器人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致力于推动手术辅助机器人在临床中的应用和普及，帮助医生更为精准、高效、安全地开展手术，改善患者生活质量，从而引领骨科手术进入机器人智能辅助时代。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研发、规模、原料采购及技术，管理团队及品牌等方面，在2021年上半年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1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50.30%，研发费用变动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力度，一方面，材料费、设计开发费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研发人员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有所提高，致使研发人员薪酬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3.93个百分点，变动幅度较小。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48,300,706.09
2.募集资金支出总额（-）	266,481,740.92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39,284,768.14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27,196,972.78
3.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418,184.46
6.募集资金余额	185,237,149.63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智航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智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天智航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张送根	董事长	7,566.4000	18.02%	1,301.5080	3.10%
2	徐进	董事、总经理	32.0000	0.08%	164.6039	0.39%
3	王彬彬	董事	11.0000	0.03%	524.4622	1.25%
4	朱德权	董事	-	-	256.9594	0.61%
5	昌治	董事	-	-	-	-
6	邢玉柱	董事、财务总监	30.0000	0.07%	644.2366	1.53%
7	戴昌久	独立董事	-	-	-	-
8	王广志	独立董事	-	-	-	-
9	李焰	独立董事	-	-	-	-
10	张维军	监事会主席	-	-	177.6979	0.42%
11	朱兆琪	监事	-	-	-	-
12	王宝慧	职工代表监事	-	-	-	-
13	黄军辉	董事会秘书	-	-	36.0528	0.09%
14	贾相成	副总经理	2.0000	0.00%	49.5540	0.12%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智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天智航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保荐代表人签名：汪家胜　陆丹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9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21-83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内容详见 2021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情况表

受托方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八百九十一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2月04日	1.44%-3.40%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万元）	收益（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募集资金	CIS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223期FGDA20223L）	保本型	12,000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9月4日	4.00%	140.00
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五百六十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0年5月21日	2021年4月21日	3.55%-3.70%	97.75
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五百五十六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0年5月20日	2021年4月20日	3.55%-3.70%	162.91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募集资金	“汇利丰”2020年第596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机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2020年8月20日	2021年5月17日	3.60 或 1.82%	266.30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49期L款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2020年9月8日	2021年4月20日	1.50%-3.50%	257.75
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六百六十六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21年5月10日	2021年11月14日	1.69%-3.80%	尚未到期
7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六百六十八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5月11日	2022年4月26日	1.69%-3.90%	尚未到期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募集资金	“汇利丰”2021年第500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8月18日	1.54%-3.66%（挂钩欧元/美元汇率）	144.39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募集资金	“汇利丰”2021年第508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8月26日	1.54%-3.66%（挂钩欧元/美元汇率）	78.65
10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募集资金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八百九十一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2月04日	1.44%-3.40%	尚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总额为 50,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业务说明书及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0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9日（周四）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ongban@jinhe.sh.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10日下午15:30-16:30举行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0日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副总经理：李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WANG LI

财务总监：王晓波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0日15:30-16:3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9日（周四）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ongban@jinhe.sh.cn。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成 丽

电话：021-52399283

邮箱：dongban@jinhe.sh.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38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3日（周一）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lxct600783@126.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14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4日下午（星期二）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陈磊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刘伯哲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晶女士；

财务总监段晓旭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4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3日（周一）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lxct600783@126.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 系 人：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31-86566770

邮 箱：lxct600783@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1-044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贸”）51%的股权。双方于2021年7月30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及2021年7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北京国贸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密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公司已收到唐港实业支付的关于北京国贸51%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转让北京国贸51%股权事项已全部交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北京国贸股权，北京国贸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3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21年9月13日（星期一）14:00 - 15:00

●会议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一、说明会类型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公司计划于2021年9月13日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3日（星期一）14:00 - 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占杰先生；公司首席财务官莫瑞娟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黄艳莉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欢迎投资者于2021年9月13日14:00 - 15: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0日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告所附电子邮箱，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本次说明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2-88935566

电子邮箱：haierbiomedical@haierbiomedical.com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1-030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送的股东名册，获悉公司股东陈春来所持本公司100,000股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经向股东征询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被冻结股份的基本情况

被冻结人：陈春来

冻结申请人：郎舞

冻结机关：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被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流通股：是

被冻结股份数量：100,000股

陈春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4,957,61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00%，本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6%

除上述被冻结的股份外，陈春来不存在其他被冻结的股份。

2、本次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经向股东征询，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系冻结申请人郎舞与卫康（杭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陈春来、陈贵臻之间的合同纠纷，冻结申请人郎舞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起诉并申请财产保全，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卫康（杭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陈春来、陈贵臻的银行存款47,168,889.80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故陈春来所持有的公司100,000股股份被冻结。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陈春来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陈春来本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公司股份的稳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1-067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洪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2,272,2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02%；本次洪杰先生解除质押4,2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66%，占公司总股本的1.1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洪杰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7,450,56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4.85%，占公司总股本的9.95%。

公司于2021年9月2日接到洪杰先生的通知，洪杰先生将其质押给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4,2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洪杰
本次解质股份	4,2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2%
解质时间	2021年9月1日
持股数量	252,272,259股
持股比例	67.0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7,450,56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8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95%

注：洪杰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拟根据融资需要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